

教育部办公厅

教学厅函〔2026〕14号

教育部办公厅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办公厅

关于开展 2026 年高校毕业生就业典型

宣传季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广播电视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教育部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全国广电新媒体联盟各成员单位：

为认真贯彻党中央和国务院关于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决策部署，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全国广播电视工作会议精神，充分宣传高校毕业生就业典型人物和就业典型高校经验做法，全力促进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教育部和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决定联合开展 2026 年高校毕业生就业典型宣传季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目标

立足促进人才链与产业链精准对接，充分发挥教育宣传思想引领作用和广电视听贴近群众的传播优势，以人才供需精准匹配为导向深入开展高校毕业生就业宣传活动。重点挖掘扎根产业一

线、实现人岗精准匹配的就业典型人物成长事迹，通过沉浸式呈现基层一线就业中服务产业链发展的实践案例，系统梳理契合产业需求的多元职业发展路径，生动诠释当代青年扎根一线、对接产业、服务社会的使命担当。

二、组织机构

指导单位：教育部高校学生司（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司）、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宣传司

主办单位：教育部宣传教育中心

承办单位：东华大学、中国青年报社

协办单位：教育部学生服务与素质发展中心、全国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网

三、活动时间与范围

2026年6月—10月，面向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教职工和在校学生开展。

四、活动内容

紧密结合各地各高校实际，以师生喜闻乐见的方式，策划组织开展一系列融媒体直播、一系列微视频征集、一系列公益广告征集、一系列就业调研采风等“四个一”系列就业宣传教育活动。宣传引导高校毕业生认真做好职业规划，积极主动就业，投身产业一线和基层事业；深入挖掘宣传就业典型高校就业工作的优秀做法，同题共答促进高质量就业。

（一）“就业‘职’播正当时”融媒体直播。活动聚焦区域供

需对接活动和高校促就业活动，紧扣地方产业发展核心脉络，以地方产业需求为导向，生动展现区域产业发展优势与前景。在反映地方与高校促就业积极行动的同时，积极介绍地方主导产业、新兴产业发展动态及岗位需求，为毕业生提供更加广阔的就业视野。

（二）“职业规划故事汇”微视频征集。聚焦高校毕业生职业规划全过程，通过镜头展现精准定位、科学规划、实践成长的完整路径，重点挖掘各校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总决赛选手、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志愿者、“高校毕业生基层就业卓越奖学（教）金”获得者等毕业生代表的职业规划故事，以生动叙事呈现生涯规划对就业的价值引领，引导学生想就业，帮助学生能就业、就好业。

（三）“促进就业有妙招”公益广告征集。引导高校围绕就业工作创新实践，结合学校特色“微专业”“职业能力培训课程”（“双千”计划）和“宏志助航计划”实施等，创作一批创新性、实效性、示范性强的视频类、动画类、平面海报类作品，推动各高校互学互鉴、提质增效，以精准化服务破解就业难题，助力毕业生实现高质量充分就业。

（四）“育才兴城新实践”就业调研采风。聚焦加强产业和就业协同，立足人才链与产业链精准对接，以人才供需匹配为指引，深入调研高校毕业生职业发展路径与高校创新育人实践，系统梳理各地政策与重点产业资源；鼓励对新职业领域开展专项调

研，关注新业态催生的职业形态变革，分析新职业人才供需状况及成长规律。

五、活动安排

(一) 高校组织。相关高校要全力支持全国广电新媒体联盟成员单位开展就业主题融媒体直播。鼓励有条件的高校结合实际，自主开展就业融媒体直播活动。

微视频、公益广告征集活动由东华大学负责组织实施。各地各高校要充分组织动员师生参与活动，有组织地创作一批优秀微视频、公益广告作品，按照相应格式要求（附件1）于2026年9月15日前完成报送（附件2），并由学校所在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审核推荐。

就业调研采风鼓励各地各校依托中国大学生在线校园网络通讯站、学生记者团等载体自主筛选相关就业素材，深入企业调研采风，加强产业和就业协同，于2026年9月30日前通过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申报系统申报。

(二) 省级推荐。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明确负责部门精心做好活动组织和作品推荐工作，于2026年9月30日前按属地高校数量10%分别推荐微视频、公益广告（含视频、动画、平面海报3类各10%）两个系列活动优秀作品，并填写《优秀作品推荐汇总表》（附件3、附件4）。

(三) 宣传展示。按照政治意识强、思想立意深、艺术水准高、内容创意好，体现新时代文化繁荣图景和青年阳光积极向上

的美好精神面貌要求，教育部将指导高校组织专家对各地推荐作品进行遴选，择优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进行专题展播，优秀案例将向中央主流媒体相关节目推荐。

六、活动要求

(一) 提高站位，强化政治担当。各省级教育、广电工作部门要从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快推进教育强国建设的视角认识就业宣传工作，促进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各省级教育部门请于2026年7月1日前将《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工作联系信息表》(附件5)发送至 xcc@moe.edu.cn。

(二) 扎实开展，提升工作质效。各高校要按照通知要求，结合本地本校实际，创新工作方式方法，积极组织动员学校师生广泛参与，提高活动效率效能，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三) 加强宣传，营造浓厚氛围。各地广电工作部门要充分发挥全媒体传播优势，加强活动宣传引导，实现教育宣传联动，积极营造浓厚氛围。

七、联系方式

教育部宣传教育中心：张老师 010-66096193

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韩老师 010-56803677

010-56803678

东华大学：吴老师 021-67792129

纪老师 021-67792800

- 附件：1. 微视频、公益广告作品格式及报送要求
2. 微视频、公益广告作品推荐表
 3. 微视频优秀作品推荐汇总表
 4. 公益广告优秀作品推荐汇总表
 5.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工作联系信息表

教育部办公厅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办公厅

2026年6月26日

(此件主动公开)

教育部办公厅

2026年7月1日印发
